



16241234043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检测报告

HXJC[2018]第 208 号

项目名称: 兴义市阳光物流有限公司清水河电厂

储煤基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兴义市阳光物流有限公司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





说 明

- 1、报告书未加盖检测专用章（骑缝章）、计量认证 CMA 章无效；
- 2、报告书无编制人员、审核人员、签发人员签字无效；
- 3、对于委托方送样检测的，仅对样品检测数据负责；
- 4、未经本实验室批准，不得复制检测报告书（完整复制除外），复制报告必须加盖检测专用章，否则无效；
- 5、涂改、部分提供或部分复制检测报告书无效；
- 6、如对报告书有疑问、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书之日起 15 日内可向本实验室提出书面申诉意见；15 日内未提出异议者，即视为接受本检测报告书。
- 7、本报告书未经本实验室同意，不得做商业广告、宣传等使用。



HONGXINHUANJING

项目名称: 兴义市阳光物流有限公司清水河电厂
储煤基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检测单位: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赵江

技术负责: 王忠文

项目负责: 刘顺泽

报告编制: 刘顺泽

校核: 赵江

审核: 杨帆

签发: 王忠文

签发日期: 2018.4.3

采样人员: 贺仕斌、封礼斌、刘顺泽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贵州省兴义市桔山办桔园村克玛山小区

电话: (0859)3293111

传真: (0859)3669368

电子邮箱: gzhxhjjc@163.com

邮编: 562400



目 录

一、前言.....	1
二、验收监测依据.....	1
三、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2
(一) 工程简介.....	2
(二) 生产工艺简介.....	2
(三) 主要污染物及相应的环保措施.....	3
四、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意见及其批复的要求.....	6
(一) 环评结论.....	6
(二) 环评批复要求.....	6
五、验收评价标准.....	7
六、验收监测内容及分析方法.....	8
(一) 监测内容.....	8
(二) 分析方法.....	9
七、验收监测质量保证.....	9
八、验收监测结果.....	9
(一) 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9
(二) 验收监测结果.....	10
九、环境管理检查执行情况.....	11
十、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13
(一) 验收监测结论.....	13
(二) 建议.....	14
十一、附图附件.....	15



兴义市阳光物流有限公司清水河电厂储煤基地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一、前言

受兴义市阳光物流有限公司委托，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承担兴义市阳光物流有限公司清水河电厂储煤基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建设项目验收检测工作。于 2018 年 3 月 15 日进行现场勘察，确定监测因子，编写方案。于 2018 年 3 月 23 日至 24 日对该项目无组织排放颗粒物和厂界噪声等进行采样监测。并即时完成化验分析测定，数据整理，根据监测结果和环境管理检查等情况，编制本项目竣工验收检测报告。

二、验收监测依据

- 1、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 2、国务院[2017]第 682 号国务院令《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
- 3、环办[2015]113 号《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
- 4、《兴义市阳光物流有限公司清水河电厂储煤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贵州绿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16 年 8 月）。
- 3、兴义市环境保护局兴市环审[2016]115 号关于对《兴义市阳光物流有限公司清水河电厂储煤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 4、兴义市阳光物流有限公司关于兴义市阳光物流有限公司清水河电厂储煤基地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监测委托书。



三、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一) 工程简介

本项目占地面积 140803.97 平方米，一次性存储煤炭 50 万吨，建设煤炭堆放货场、推煤机库以及办公生活等辅助设施。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2577.35m²，煤炭堆场总面积约 119683m²，项目总投资 18000 万元。环保投资 58.2 万元，于 2016 年开工建设，2017 年投入试运行。现有职工 7 人，在厂区食宿。

(二) 生产工艺简介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从事煤炭的储运业务，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 ①原煤由汽车运输进厂并卸车（运输车辆来自供货商和清水河电厂，本项目未设置运输汽车）；
- ②装载机、挖掘机倒运，并分类堆储；
- ③装载机、挖掘机取煤，装车并过磅后运往他处。

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如图 5-2 所示。

本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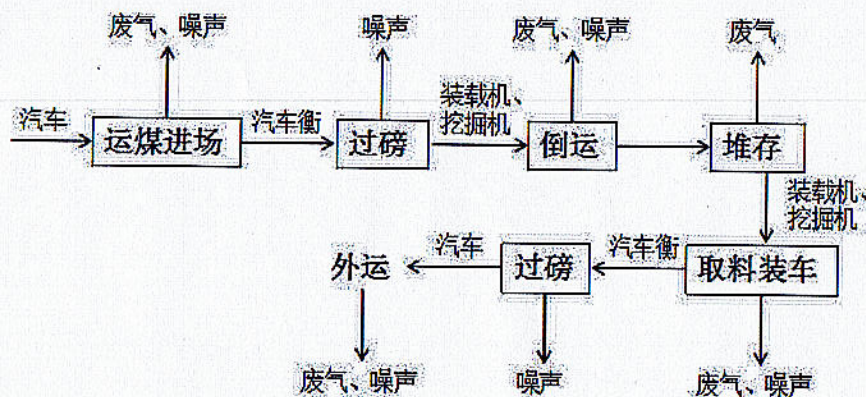


图 1 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情况图



(三) 主要污染物及相应的环保措施

(1) 大气污染治理措施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煤炭堆场堆放产生风力扬尘、道路运输扬尘以及车辆尾气、食堂油烟、化粪池恶臭气体。

①风力扬尘采取设置喷淋系统、建设 15 米高的防尘网、洒水车等措施，对运输道路采取适时洒水、保持道路清洁、运输车辆减速行驶等措施。

②厨房油烟

本项目现只有 7 人在项目内用餐食堂油烟废气产生量小，餐食堂油烟废气无组织排放。

③化粪池恶臭气体

项目化粪池设计采用地埋式，加盖密封，恶臭散发量小，经导气管引至背离办公生活区的绿化地带不低于 2.5m 高空排放。

(2) 水污染治理措施

本项目基本无生产废水，废水主要为雨季场地淋滤水和生活污水。

①生活污水

分类收集，食堂泔水送与周边农户喂猪，洗浴等成分较简单的废水用作生产现场抑尘，入厕废水经化粪池收集，定期清掏送与周边农户做肥料，不外排。

②初期降雨淋滤水

经雨水沟进入厂区西北侧 300m³、西南侧 3000m³、东侧 600m³的沉淀池，沉降后上清液回用于厂区抑尘用水，不外排；后期雨水水



质较清洁，可直接排放。

(3) 噪声污染物治理措施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自于装载机、挖掘机、推煤机、水泵等产生的设备噪声及运输车辆噪声。

项目使用的生产设备采取隔音、减震、消声措施；加强设备的维修保养，适时添加润滑剂防止设备老化；合理布局，尽量将产噪设备远离敏感目标；避免夜间（22:00~6:00）和午间（12:00~14:00）营业；敏感目标一侧（东南侧）设置 1.8 米以上的围墙；进出车辆禁止鸣笛；厂区周边加强绿化。

(4) 固体废物治理措施

本项目固废为沉淀池煤泥、生活垃圾。

①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在厂内集中收集后，运至附近垃圾回收点，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② 沉淀池煤泥

项目沉淀池定期清掏，煤泥可作为清水河电厂燃料使用，实现资源化，不外排。

(5) 环保设施及现场图片



HONGXINHUANJING



地理化粪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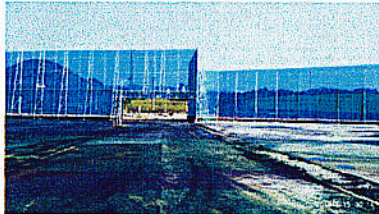
洗轮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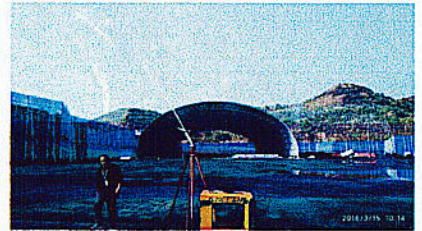
雨水收集沟与场地喷淋



西北侧雨水收集池 300m³



堆场防尘网



主要储煤区半封闭及喷淋



办公区



东侧雨水收集池 600m³



绿化及防尘网



洒水车



西南侧雨水收集池 3000m³



消防水池



四、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意见及其批复的要求

(一) 环评结论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煤炭堆场堆放产生风力扬尘、道路运输扬尘以及车辆尾气、食堂油烟、化粪池恶臭气体。

①风力扬尘采取设置喷淋系统、等措施，对运输道路采取适时洒水、保持道路清洁、运输车辆减速行驶等措施。

②厨房油烟

本项目食堂油烟废气产生量小，经效率不小于 60%的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屋顶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③化粪池恶臭气体

项目化粪池设计采用地埋式，加盖密封，恶臭散发量小，经导气管引至背离办公生活区的绿化地带不低于 2.5m 高空排放。

(2) 水污染物治理措施

本项目基本无生产废水，废水主要为雨季场地淋滤水和生活污水。

①生活污水

分类收集，食堂泔水送与周边农户喂猪，洗浴等成分较简单的废水用作生产现场抑尘，入厕废水经化粪池收集，定期清掏送与周边农户做肥料，不外排。

②初期降雨淋滤水

初期降雨淋滤水经雨水沟进入厂区西北侧的沉淀池，沉降后上清液回用于厂区抑尘用水，不外排；后期雨水水质较清洁，可直接排放。

(3) 噪声污染物治理措施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自于装载机、挖掘机、推煤机、水泵等产生的设备噪声及运输车辆噪声。

项目使用的生产设备采取隔音、减震、消声措施；加强设备的维修保养，适时添加润滑剂防止设备老化；合理布局，尽量将产噪设备远离敏感目标；避免夜间（22:00~6:00）和午间（12:00~14:00）营业；敏感目标一侧（东南侧）设置 1.8 米以上的围墙；进出车辆禁止鸣笛；厂区周边加强绿化。

（4）固体废物治理措施

本项目固废为沉淀池煤泥、生活垃圾。

①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在厂内集中收集后，运至附近垃圾回收点，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②沉淀池煤泥

项目沉淀池定期清掏，煤泥可作为清水河电厂燃料使用，实现资源化，不外排。

（二）环评批复要求

兴义市环境保护局兴市环审[2016]115 号关于对《兴义市阳光物流有限公司清水河电厂储煤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见附件）。

五、验收评价标准

1、《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表 5 中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限值见表 1。



HONGXINHUANJING

表 1 《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表 5 中排放限值

污染物	颗粒物
标准限值	1.0

2、《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 2 标准限值见表 2。

表 2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限值

污染物	食堂油烟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2.0

3、《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限值见表 3。

表 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声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 dB (A)	60	50

六、验收监测内容及分析方法

(一) 监测内容

1、无组织排放总悬浮颗粒物

(1) 监测点位：周界上风向设置 1 个参照点，3 个监控点，项目东南方联丰村居民点设置 1 个敏感点。

(2) 监测项目：TSP。

(3) 采样频次：连续采样 2 天，每天采样 3 次，每次采样 60 分钟，同时记录气温、气压、风速、风向。

2、噪声

(1) 测量点位：厂界外 1 米处，东、南、西、北 4 个点，项目东南方联丰村居民点设置 1 个敏感点。



(2) 测量指标：厂界噪声。

(3) 测量频次：连续测量 2 天，每天昼、夜间各测量 1 次。

3、食堂油烟

项目现职工人数少，不具备检测条件，故未检测。

(二) 分析方法

分析方法见表 1

表 4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15432-1995	0.001mg/m ³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七、验收监测质量保证

(1) 监测人员持证上岗。

(2) 合理布设监测点，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3) 采样人员必须遵守采样操作规程，认真填写采样记录，按规定保存、运输样品。

(4) 分析方法均用国家标准或国家环保部颁布的分析方法，所有监测仪器、量具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5) 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八、验收监测结果

(一) 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兴义市阳光物流有限公司清水河电厂储煤基地建设项目设计年存储周转煤炭 500 万吨，2018 年 3 月 23 日共计进煤 1449 吨，出煤 614 吨，2018 年 3 月 24 日进煤 1926 吨，出煤 1057 吨，2018 年 3 月



23~24 日运营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验收期间正常转运。

(二) 验收监测结果

(1) 无组织排放总悬浮颗粒物监测结果见表 5。

(2)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6。

表 5 无组织排放总悬浮颗粒物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采样点位	监测结果		最高浓度	参照点与监控点浓度差值	《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 表 5 无组织标准限值
	TSP				
	3 月 23 日	3 月 24 日			
门卫室 (监控点)	0.260	0.220	0.260	0.010	1.0
	0.100	0.224			
	0.163	0.170			
办公区 (对照点)	0.184	0.245	0.250	—	
	0.184	0.163			
	0.250	0.062			
水泵房 (监控点)	0.204	0.204	0.255	0.005	
	0.122	0.167			
	0.125	0.255			
机修房 (监控点)	0.408	0.224	0.604	0.354	
	0.347	0.125			
	0.604	0.574			
联丰村代 宅 (敏感点)	0.224	0.286	0.306	0.056	
	0.306	0.184			
	0.250	0.204			



表 6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编号	监测点位	Leq[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	
		3 月 23 日		3 月 24 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 ₁	厂界东	53.3	38.9	56.0	37.0	60	50
N ₂	厂界南	52.8	38.5	54.6	34.3		
N ₃	厂界西	52.2	37.5	55.2	38.9		
N ₄	厂界北	52.0	36.0	52.8	36.3		
N ₅	联丰村代宅 (敏感点)	55.4	40.1	48.7	36.8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	

九、环境管理检查执行情况

1、施工期环保措施落实情况、监理情况(工业类项目从简，生态类项目重点介绍)；

本项目施工期基本按照环评报告提出的环保防治措施执行；未执行环境工程监理。

2、各类环保设施或措施(水、气、声、渣等)建设及落实情况，试生产或试运行以来运行状况：

项目各项环保措施基本落实。

3、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采用的生产工艺是否发生变化，如果发生变化是否申请变更或重新报批环评文件：

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没有发生变化。项目环保设施雨水收集池比环评要求增加了 1900m³，降尘措施增加了 15m 高的防尘网。



HONGXINHUANJING

4、环保机构、规章制度、监测化验机构设立情况：

设有相应环保机构；规章制度有待完善，无监测化验机构。

5、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情况：

兴义市阳光物流有限公司清水河电厂储煤基地建设项目，基本执行了国家有关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制度。工程立项、环评报批手续齐全，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6、是否有应急预案、各污染排放口及固废堆场建设应有标志、是否存在搬迁：

无应急预案，未设置标志，不存在搬迁。

7、环评批复及环评建议的落实情况：

对工程落实环评报告表及批复情况进行了全面调查，结果见表 7。

表 7 环评报告表及批复落实情况

项目	污染物	措施	落实情况
废气治理	扬尘、粉尘	自动喷淋洒水设施一套(除尘效率不小于 70%)	已建设喷淋设施，已建设轮胎清洗池，现场尘、粉尘已增加场地防尘网，主要储煤场地半封闭
		汽车轮胎清洗池 ($\geq 2\text{m}^3$) 一座	
	食堂油烟	小型油烟净化器(处理效率不小于 60%)	现项目职工人数为 7 人，未安装油烟净化器。
	车辆尾气	车辆保养、路面保养	已落实
	恶臭气体	化粪池地埋设计、定期清掏、加强绿化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	化粪池 ($\geq 20\text{m}^3$) 一座	已建设
	降雨淋滤水	沉淀池 ($\geq 2000\text{m}^3$) 一座	已建设沉淀池 (3000m^3) 一座，(600m^3) 一座，(300m^3) 一座，洒水车一台。
噪声治理	机械噪声	低噪型设备，设隔振基础或铺垫减振垫	已落实
	运输车辆噪声	设置减速行驶标识牌	
固体废物处理	生活垃圾	垃圾收集暂存装置	已落实，靠居民一侧项目地低于居民处 2-3m。
	沉淀池煤泥	可作为清水河电厂燃料使用，不外排。	
生态恢复	环境生态影响	加强绿化，面积不小于 100m^2	已落实



十、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一) 验收监测结论

兴义市阳光物流有限公司清水河电厂储煤基地建设项目，认真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按《兴义市阳光物流有限公司清水河电厂储煤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中提出的要求：

(1) 大气污染治理措施：①风力扬尘采取设置喷淋系统、建设 15 米高的防尘网等措施，对运输道路采取适时洒水、保持道路清洁、运输车辆减速行驶等措施，后排放；②厨房油烟，本项目现只有 7 人在项目内用餐食堂油烟废气产生量小，餐食堂油烟废气无组织排放；③化粪池恶臭气体，项目化粪池设计采用地埋式，加盖密封，恶臭散发量小，经导气管引至背离办公生活区的绿化地带不低于 2.5m 高空排放。

(2) 水污染物治理措施：①生活污水，分类收集，食堂泔水送与周边农户喂猪，洗浴等成分较简单的废水用作生产现场抑尘，入厕废水经化粪池收集，定期清掏送与周边农户做肥料，不外排；②初期降雨淋滤水，经雨水沟进入厂区西北侧 300m³、西南侧 3000m³、东侧 600m³ 的沉淀池，沉降后上清液回用于厂区抑尘用水，不外排；后期雨水水质较清洁，可直接排放。

(3) 噪声污染物治理措施：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自于装载机、挖掘机、推煤机、水泵等产生的设备噪声及运输车辆噪声。目应对使用的生产设备采取隔音、减震、消声措施；加强设备的维修保养，适时添加润滑剂防止设备老化；合理布局，尽量将产噪设备远离敏感目



HONGXINHUANJING

标；避免夜间（22:00~6:00）和午间（12:00~14:00）营业；敏感目标一侧（东南侧）设置 1.8 米以上的围墙；进出车辆禁止鸣笛；厂区周边加强绿化。

（4）固体废物治理措施：①生活垃圾，生活垃圾在厂内集中收集后，运至附近垃圾回收点，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②沉淀池煤泥通，项目沉淀池定期清掏，煤泥可作为清水河电厂燃料使用，实现资源化，不外排。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1、无组织排放总悬浮物颗粒物对照点与参照点差值为：

门卫室 G1	0.010mg/m ³ ;
水泵房 G3	0.005mg/m ³ ;
机修房 G4	0.354mg/m ³ ;
联丰村代宅 G5	0.056mg/m ³ 。

综上所述，各监测点无组织排放废气均符合《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表 5 无组织限值要求。

2、噪声：厂界东、南、西、北、及联丰村敏感点噪声昼间为 48.7~56.0[dB(A)] 夜间为 36.0~40.1[dB(A)]各点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二）建议

- 1、完善环境保护规章制度，明确专人负责环境保护方面工作。
- 2、加强项目周围绿化措施。
- 3、完善环评报告表上其他相关环境保护措施。
- 4、提高在职员工环保意识；定期组织学习相关环保知识。



十一、附图附件

附图 1、监测布点图（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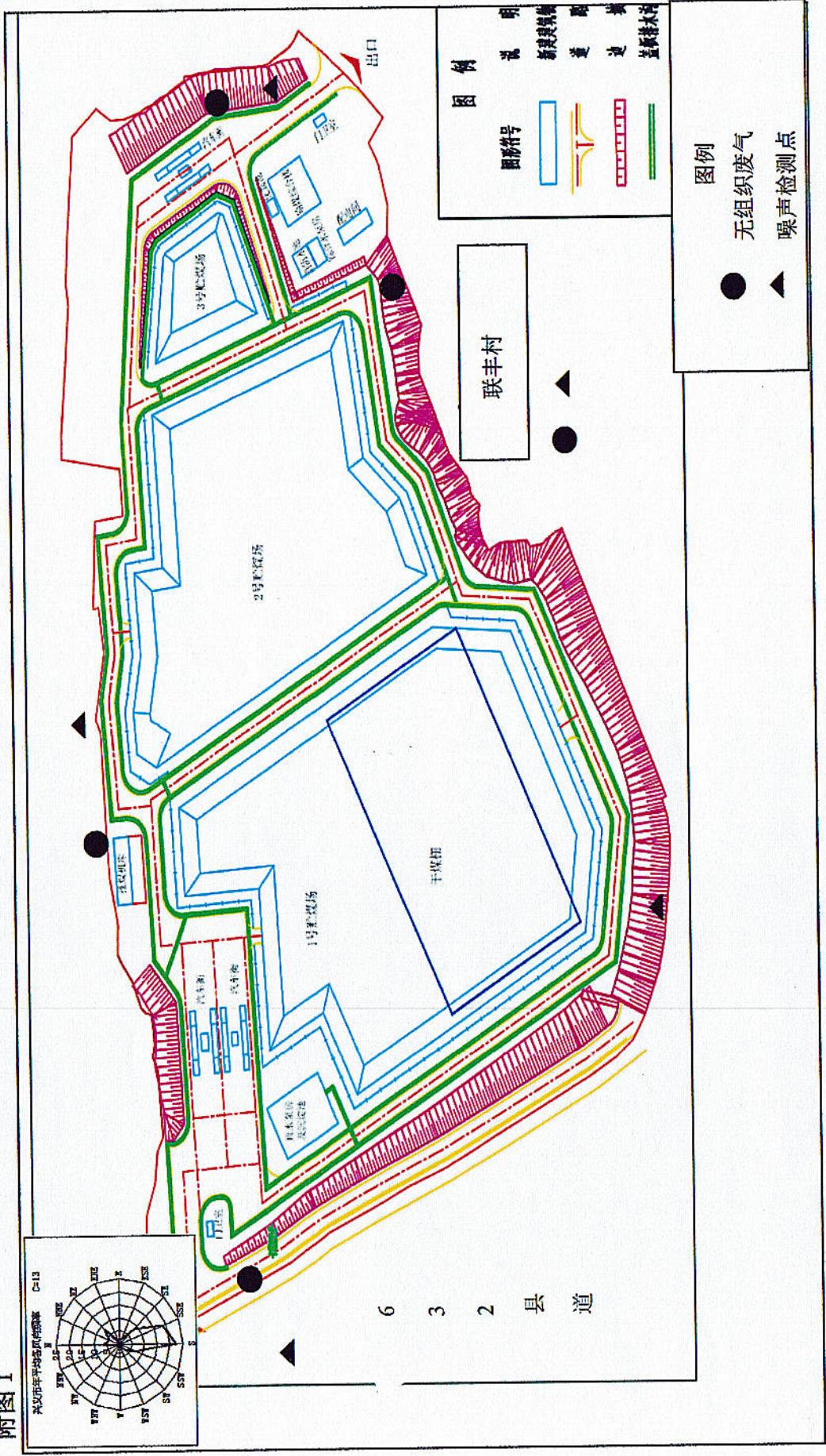
附图 2、项目外环境图。

附图 3、现场采样图

附件 1、兴义市环境保护局兴市环审[2016]115 号关于对《兴义市阳光物流有限公司清水河电厂储煤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附件 2、兴义市阳光物流有限公司清水河电厂储煤基地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监测委托书。

附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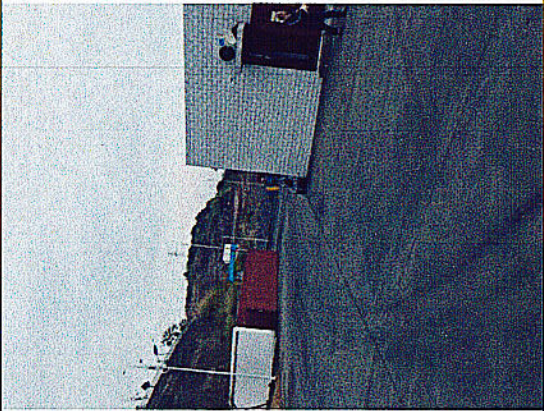


监测布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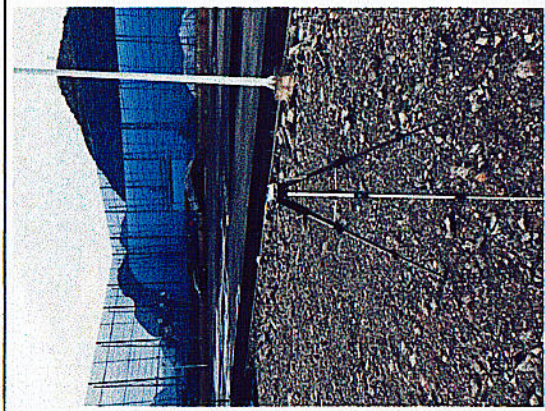
附图 2



附图 3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总悬浮颗粒物采样照片



噪声测量照片



兴义市环境保护局 文件

兴市环审【2016】115号

签发人：张力

关于对《兴义市阳光物流有限公司清水河电厂储煤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兴义市阳光物流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兴义市阳光物流有限公司清水河电厂储煤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兴义市环境工程评估中心技术评估意见【2016】第63号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根据《报告表》结论及技术评估意见，从环保角度同意该项目按《报告表》所列的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环境保护对策在拟选地址进行建设。

二、项目建设地点为清水河镇联丰村新华六组，项目总投资18000万元，环保投资58.2万元，占总投资的0.32%，占地面积140803.97平方米，一次性存储煤炭50万吨，建设煤炭堆放货场、推煤机库以及办公生活等辅助设施。总建筑面积约2577.35m²，煤炭堆场总面积约119683m²。根据环评结论及技术评估意见，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的基础上，我局同意按照报告书所列的项目性质、选线、等级和规模进行建设。

三、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必须逐项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施工期、营运期污染防治措施，并对照以下要求，做到污染防治设施与项目主体设施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运行）。

1、施工期



(1) 废水：实行雨污分流，在施工场地设置雨水排水沟，做好各项排水、截水、防止水土流失的设计工作。施工废水经隔油沉淀池处理后，较清洁废水用于施工现场洒水抑尘，不外排。员工生活污水分类收集，入厕废水经化粪池收集，定期清掏送给周边农户作农肥；洗漱废水用于施工现场抑尘，不外排。

(2) 废气：施工期特别注意扬尘，制定必要的防治措施，使粉尘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的要求。做好机械保养，不使用劣质燃料，合理安排运输，最大限度控制机械废气和汽车尾气的排放。装修使用环保型装饰材料，油漆、涂料等选取应按照国家质检总局颁布的《室内装修材料10项有害物质限量》规定进行，严格控制室内甲醛、苯系物等挥发性有机物，使各项污染指标达到《室内空气质量标准》(GB/T18883-2002)的限值要求。

(3) 噪声：禁止中午12点到中午2点及夜间22点以后施工。采用局部吸声、隔声降噪技术，降低噪声源强；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等措施后，使施工厂界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要求。

(4) 固废：各种废弃砂石碎料时，必须密闭、包扎、覆盖，不得沿途漏撒；运载各种废弃砂石碎料的车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按指定路段行驶。生活垃圾应集中收集，统一清运至当地垃圾回收点进行处理。

2、营运期

(1) 废水：生活污水分类收集，食堂泔水送与周边农户喂猪，洗浴等成分较简单的废水用作生产现场抑尘，入厕废水经化粪池收集，定期清掏送与周边农户做肥料，不外排。降雨淋滤水经沉淀池沉降后，上清液回用于厂区抑尘，不外排。

(2) 废气：在煤场设置的喷淋装置中每隔15~20m设一喷头，覆



盖整个煤堆表面，定时向煤堆洒水，保持煤堆表面含水率 7%以上，抑制扬尘产生；汽车装卸煤时，启动喷雾降尘喷嘴，对产尘部位喷水抑尘；运煤车辆采取车厢表面遮盖、限载、采用箱式运输车，配置洒水和清扫设施，及时清扫路面，防止二次扬尘。合理进行总平面布置，煤堆表面覆盖帆布或整块编织布。运营期需严格落实本环评中提出的粉尘防治措施。定期对车辆进行维修保养、禁止怠速行驶等，使其能够保持在良好的状态运行，提高燃料利用率，另外，加强绿化，种植高大乔木，通过植物吸收净化部分尾。食堂油烟经净化器处理后，引至屋顶排放达《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的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2.0\text{mg}/\text{m}^3$ ）。

（3）噪声：运营期通过合理布局，加强管理，采取减噪、降噪等措施后噪声排放必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沉渣池定期清掏，煤泥可作为清水河电厂燃料使用，实现资源化，不外排。生活垃圾在厂内集中收集后，运至附近垃圾回收点，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四、总量控制

项目不设总量控制指标。

五、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项目建设应确保环保投资，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即配套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项目完工后，应尽快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监理单位，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调查、监测等工作，备齐有关材料，按规定向我局申请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备案。经我局备案后，该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运营）。

六、建设及运营期的环境现场监督管理工作由市环境监察大队负责



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或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发生变化时，建设单位应重新向我局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自审批之日起满5年，建设项目方可开工建设的，该环境影响报告表应报我局重新审批。



主题词：环评 项目 报告表 批复

主送：兴义市阳光物流有限公司

抄送：监察大队 污控股 评估中心 贵州绿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兴义市环境保护局

2016年9月14日印发

共印5份

委 托 书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及相关技术规范。我单位特委托贵公司进行兴义市阳光物流有限公司清水河电厂储煤基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方（盖章）：



2018 年 2 月 16 日